

深入推进三项重点工作

本报讯(杨瑛) 浉河区法院按照上级关于加强社会建设、创新社会管理的决策部署,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为契机,采取多项措施全面推进审判执行各项工作,狠抓硬件建设,突出业务亮点,完善制度体系,强化队伍管理,采取多元方式化解社会矛盾,深入推进三项重点工作。

与基层党组织开展互建共建活动。该院到浉河区吴家店镇4个村党支部共同开展组织生活,交流思想,互相通报工作情况,共同探讨

党建方面存在的问题,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及时收集基层党组织最关心而自身无法解决的问题,与共建单位党组织共同研究解决。

积极开展精神文明建设对口帮扶活动。该院以关注弱势群体为立足点,积极开展结对帮扶活动,以实际行动体现人民法院一心为民的司法宗旨。该院帮助吴家店镇石桥村建设文化大院,购置配备文体器材,设立了宣传墙等,同时通过开展法制宣传、成立红白理事会等,建设科学、健康的文明乡风。

选派法官到经济薄弱、工作薄弱的村担任村党组织第一书记。该院通过干警自荐、院党组推荐,选派两名法官分别任浉河区十三里桥乡汤庙村、柳林乡堰冲村党组织第一书记,着力发展村级经济,改变落后面貌,增加农民收入。

加强人民陪审员工作。该院全力保障人民陪审员的权利,以权利制约权力,进一步规范司法工作。

加强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联系走访。该

院成立接受人大、政协监督工作领导小组,安排全院与人大、政协联系,接受监督的具体工作。

设立巡回法庭,深入群众之中化解社会矛盾。该院在茶叶收获季节,在茶山开设法庭巡回就地办案,方便群众。

设立社会法庭。该院积极开展社会法庭工作,选取熟悉地方情况、贴近基层、贴近群众的人员任社会法官。

做好未成年人回访帮教工作。该院在未成年人刑事审判工作中,认真贯彻“教育、感化、挽救”方针,积极开展对未成年人罪犯的帮教、转化工作。

帮扶留守儿童。该院35名科级以上党员干部与浉河区游河乡中心小学35名留守儿童建立定向帮扶关系,通过家访、资助学费、组织体检、亲情温暖以及经常性联系等方式对留守儿童进行帮扶。

淮滨县法院 推进三项重点工作 提升司法水平

本报讯(沈小平 陈杨) 今年以来,淮滨县法院紧紧围绕“社会矛盾化解、社会管理创新、公正廉洁司法”三项重点工作,精心谋划,能动推进,全面提升司法水平,努力实现法院工作新发展。

加强审判工作。该院充分发挥刑事审判职能,认真贯彻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安全感,营造安全稳定的发展环境。坚持“能调则调,当判则判”的原则,不断加大调解力度,利用一切可调动的社会力量,做好当事人的工作,化解矛盾纠纷,切实缓解执行难题,将创新方法与加大力度相结合,打造执行工作新格局。

完善服务举措。该院突出管理理念更新,不断完善制度,建立以案件管理责任制、案件质效评估制、司法绩效考核制为框架的管理体系,强化审判管理责任,将工作责任落实到具体岗位、具体人,增强责任意识。努力推进服务举措创新,围绕加强“立案信访窗口”建设,完善设施,丰富功能,方便群众诉讼的角度出发,进一步减少当事人负担,不断改进法院服务。

夯实队伍基础。该院坚持抓班子带队伍,牢固树立公正廉洁意识,塑造以“正义、良知、荣誉和公信”为内容的核心价值体系。切实提升干警综合能力,提升干警把握运用法律政策能力、群众工作能力、信息化应用能力、突发事件处置能力和舆论引导能力。

光山县法院 全面提升立案工作水平

本报讯(戴启坤) 光山县法院认真贯彻落实“三个至上”的指导方针,坚持“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的工作主题和“从严治院、公正司法、科技强院”的工作方针,以立案庭为平台,强化审判流程管理,规范立案审判程序,提高办案质量和效率,为推进三项重点工作深入开展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该院一是规范案件受理标准。该院审判委员会对复杂案件的受理标准进行讨论,形成指导意见。同时组织立案庭干警集中学习,确保执行标准的一致性。二是强化立案审批手续。实行主管副院长一支笔立案审批制度,把好“入口关”,严防立案无序的问

题。三是加强诉讼风险告知。受理案件时,由立案庭及时向当事人告知诉讼风险,增加其对法院工作的了解,有利于其合理的使用诉讼权。四是坚持尝试诉前调解。坚持“调解优先”的工作理念,规范诉前调解,积极尝试“预立案”制度,把“收案”和“立案”分开,引导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健康稳步发展。五是建立科学高效的考核指标体系,推动立案审判管理向纵深发展,充分发挥立案工作的职能作用。



开展“纠正执法问题 促进公正执法”活动

本报讯(胡斌 李伦达) 为贯彻落实省委政法委、省高院有关文件精神,进一步端正干警执法思想,规范执法行为,近期,新县法院开展了“纠正执法问题、促进公正执法”活动,促进执法质量和司法公信力不断提升。

加强领导,明确责任。该院成立了以院长柳斌为组长、其他党组成员为副组长的活动领导小组,下设活动办公室,制订活动实施方案,明确活动步骤、方法及各部门、干警责任。

及时动员,提高认识。该院及时召开了全体干警动员大会,要求干警站在司法为民的角度,充分认识到开展专项活动是转变干警作风、规范办案程序、提高办案质量、落实司法为民的需要,扎实开展好活动。

认真查找,切实整改。该院通过多种形式,广泛征求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结合正在开展的“万起案件大评查”活动,认真查摆审判和执行工作、队伍建设及行政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并积极整改。

加强督察,确保效果。在活动领导小组督促检查的基础上,该院政治处和纪检、监察部门按照活动方案加强督促和检查,对各部门学习、自查、整改情况进行检查和不定期抽查,并进行通报,确保活动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



日前,固始县法院组织该院党员法官参加了县委组织部举办的“唱红歌、颂党恩”歌咏比赛活动。图为比赛时的情景。吕志豪 吴未未 摄



为加强廉政教育,使干警常怀律己之心、常思贪欲之害,永葆法官的清正廉洁之风,信阳中级法院在全市法院系统开展了警示教育案例巡回展。近日,巡回展在息县法院立案大厅展出,息县法院党组高度重视,组织全体干警参观。图为干警在认真观看警示教育展板。张其辉 宋鹏 摄

淮滨县公安局 加强中小小学生暑期安全教育

本报讯(王恒 姜树海) 针对暑假期间中小小学生安全事故多发的情况,淮滨县公安局多措并举,切实加强中小小学生暑期安全教育。

加强协调沟通,认真开展中小小学生暑期安全教育。该局加强与教育部门的协调沟通,多次召开联席会议,认真分析近年来中小小学生暑期发生各种安全事故的原因,研究制订工作措施,要求全县公安机关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切实提高对中小小学生暑期安全教

育工作的认识,确保广大中小小学生暑期安全。

加强安全防范知识教育,提高中小小学生的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暑期开始前,该局治安、消防、交警等部门民警深入辖区中小小学生,通过开展安全知识讲座、印发《致学生家长的一封信》、发送温馨提示短信等方式,对全县中小小学生及家长进行交通安全、防火、防盗、防溺水、防诈骗等安全常识教育;向中小小学生讲解雷电、洪水等意外灾害的预防和自救、自护知识;教育中

小学生遵守交通法规,拒乘超载、超速行驶的交通工具,远离水火,不攀高玩电。同时,社区和驻村民警结合开展实有人口信息采集大会战,深入群众家中,向学生家长宣传安全防范知识,督促家长履行监护职责。截至目前,该局共开展安全知识讲座33次,印发《致学生家长的一封信》5万余份,发送温馨提示短信8000余条。

加大隐患排查力度,及时消除危害中小小学生安全的隐患。该局对全县暑期培训班消防安全设施进行地毯式检查;加大对网吧、电子游戏厅等娱乐场所的安全检查力度,严格落实网吧实名登记制度,严查中小小学生进入网吧、电子游戏厅等娱乐场所;督促学校对学生公寓、食堂、锅炉房、实验室、微机室、危险化学品储藏室等重点部位进行全面检查,防止火灾和其他事故的发生;加强对重点单位、重点部位的安全检查,有效预防各类事故的发生。截至目前,共检查整改安全隐患33处,增设安全标识50余个。

加强巡逻防控,营造中小小学生成长的良好社会环境。暑假期间,该局及时调整工作思路,进一步整合社会资源,加大巡逻密度,加强对重点区域、人员密集场所的巡逻防控,及时发现、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筑牢暑期安全防护屏障,尽力避免中小小学生在暑假期间受到伤害,营造了良好的社会治安环境。

固始警方 快速破获一起现行故意杀人案

本报讯(吴峻峻) 日前,固始警方快速反应,果断出击,成功破获一起现行故意杀人案。

7月3日19时40分许,固始警方接到群众报案称该县三河尖乡港口村居民陈某被王某杀死。接报后,固始县公安局局长陈浩在主管刑侦的副局长胡光义及刑警大队大队长柴照林等人的陪同下,迅速赶赴现场,同时通过指挥中心指令三河尖派出所民警迅速赶赴现场进行先期处置,控制嫌疑人,附近派出所进行增援、设卡,防止嫌疑人逃走。民警赶赴现场后发现受害人陈某死在犯罪嫌疑人王某家北门口,王某站在自家平房房顶上。三河尖派出所所长桂芳军立即组织警力将王某家围住,防止嫌疑人逃走。20时30分,增援人员赶到现场。

20时50分,陈浩带领人员赶到现场,立即在现场成立了命案侦破指挥部。犯罪嫌疑人王某在房顶与民警对峙,经

了解,犯罪嫌疑人王某有间歇性精神病,为了防止王某发病将事态进一步扩大,指挥部决定疏散围观群众,派专人与王某对话,稳定其情绪,同时派柴照林带领巡特警大队教导员姚建国等人上楼伺机接近王某进行抓捕。21时20分,伺机抓捕的侦查员李国辉趁王某不备将其从后扑倒,其他人员快速上前将其制服。

经初查,2010年7月3日19时许,家住固始县三河尖乡的犯罪嫌疑人王某与受害人陈某因10年前的2.5元医药费在王家西边沿淮大道上发生争执,王某恼羞成怒,将陈某挟持回家中,后从卧室内拿出一把约2尺长的剑,对着陈某的腹部捅了一剑,陈某喊叫着跑到王家北门口,又被王某追上,举剑对其颈部砍了一剑,将陈某致死。

目前,犯罪嫌疑人王某已被刑事拘留,此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之中。

息县警方 完成城区宾馆旅馆网吧信息核查工作

本报讯(杨云仙) 近日,息县公安局全面完成城区宾馆、旅馆、网吧等场所信息的核查和系统更正工作,有力地推进了该局“大情报”系统建设。

场所信息的准确率事关民警处置警情的时效性,“大情报”系统建设以来,该局党委指示相关责任单位对城区宾馆、旅馆、网吧的地址、代码、辖区派出所代码和名称等信息进行彻底核查,用100%的轨迹地点准确率来确保100%的警情处置率。该局治安大队组建两个核

查小组,对城区所有大小宾馆、旅馆全部重新进行核对、登记、造册。网监大队对城区网吧再次展开核查。情报中心对在日常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到相关责任单位,保证问题在第一时间得到整改。

截至目前,息县公安局共核查城区宾馆120家、网吧26家,并由系统建设技术人员与市公安局网络后台联系对系统项目进行了更正,有力地促进了全局情报平台的平稳运行。

罗山县公安局 打击银行卡犯罪专项行动再传捷报

本报讯(胡正宇) 近日,罗山县公安局打击银行卡犯罪专项行动再传捷报。7月6日20时30分,犯罪嫌疑人常某(男,38岁,罗山县莽张镇人)被罗山县公安局经侦大队侦查员从海南省海口市安全押解回罗山县。

2010年6月中旬,罗山县公安局经侦大队接到莽张高中10余名学生报案:社会闲杂人员刘某(已刑拘)、常某等人以威胁、利诱的方式骗取上述学生的信任并拿走其身份证到农村商业银行骗取贷款,先后冒名提取现金10余万元。

案发后,该局经侦大队及时将犯罪嫌疑人刘某抓获,并依法刑事拘留,但常某闻风潜逃。

6月21日,该局将常某以涉嫌诈骗网上网追逃。6月27日16时40分许,犯罪嫌疑人常某潜逃到海南省海口市东线高速公路龙桥加油站附近,在乘坐大巴时被海口市公安局龙华分局大同派出所民警抓获。接到海口警方通报后,该局立即安排警力前往海口市将常某押解回罗山。

目前,犯罪嫌疑人常某已被刑事拘留,此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之中。

元。案发后,该局经侦大队及时将犯罪嫌疑人刘某抓获,并依法刑事拘留,但常某闻风潜逃。

6月21日,该局将常某以涉嫌诈骗网上网追逃。6月27日16时40分许,犯罪嫌疑人常某潜逃到海南省海口市东线高速公路龙桥加油站附近,在乘坐大巴时被海口市公安局龙华分局大同派出所民警抓获。接到海口警方通报后,该局立即安排警力前往海口市将常某押解回罗山。

目前,犯罪嫌疑人常某已被刑事拘留,此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之中。

新县警方 抓获一潜逃16年的协外命案逃犯

本报讯(刘泽勇 陈涛) 在实有人口管理大会战中,新县警方拓展工作思路,使人口信息采集工作服务于实战。现年40岁的新县八里畝镇水口村村民刘某因在福建省厦门市涉嫌命案逃亡16年,虽然刚潜回新县暂住亲戚李某家,但很快被进村入户核对户口、进行信息采集的新县公安局八里畝派出所民警抓获。

1994年5月21日,福建厦门市开元区松柏小区仙岳村发生一起凶杀案。经查,该案系信阳市新县八里畝镇水口村村民刘某和另一人所为,嫌犯作案后潜逃被上网追逃。多年来,厦门和新县两地警方虽通过多种渠道追逃,但一直未能掌握嫌犯刘某确切的活动踪迹。2010年6月19日,八里畝

派出所民警徐琼和陈涛在水口村开展实有人口信息采集工作时获得一条重要线索,该村在外逃亡16年的命案逃犯刘某近日潜回。八里畝派出所所长杨磊立即将此重要情况向局领导报告,并迅速安排民警深入查访,对逃犯可能藏匿的地点进行布控。获悉情况后,该局副局长王剑带领刑侦和治安大队民警火速赶赴现场增援。经综合分析,刘某很有可能在其姐夫李某家中暂住。当日下午13时许,按照提前制定的抓捕方案,民警分组进入刘某藏身的处所,一举将正在李某家卧室午睡的刘某抓获。

目前,该局民警已将刘某押到福建,移交厦门警方,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之中。



暑假期间,潢川县公安局积极与文化、工商部门密切配合,集中精力开展网吧专项整治行动,彻底整治网吧接纳未成年人、不使用身份证实名认证上网、超时经营、存在安全隐患等情况,确保广大中小小学生度过一个平安的暑假。图为该局网监民警正在一网吧开展现场安全巡查。刘明军 夏俊涛 摄

平桥公安分局 坚持“四个必访” 规劝投案逃犯19人

本报讯(曹春明) 6月30日上午,犯罪嫌疑人胡某在其家人的陪同下走进了平桥公安分局五里店派出所投案自首……2009年9月,家住平桥区五里店办事处的胡某因琐事将人打伤后潜逃,为了尽快让胡某归案,社区民警多次到胡某家中宣讲政策,劝其投案。功夫不负有心人,真诚打动了其亲属郭某,并将外出潜逃的胡某劝回投案自首。今年以来,该局通过开展社区民警“四个必访”活动,排查化解各种纠纷27起,获取各种信息线索53条,规劝投案各类逃犯19人。

平桥公安分局在开展社区、农村警务建设工作中,充分发挥社区民警熟悉社情、了解民情的实际,按照社区、警务室民警的十项工作要求,坚持“四个必访”,一是社区民警对刚刑

满释放的人员及其亲属必访;二是在犯罪嫌疑人被司法机关刑拘、逮捕或劳教时对其家属、亲属必访;三是对正在服刑人员的家属、亲属必访;四是对在逃人员的家属、亲属必访。通过开展“四个必访”活动,不仅及时了解和掌握了他们的思想状况、工作情况、社会关系,还拉近了警民关系,增强了社区民警的亲合力,同时还及时排查和化解了矛盾纠纷,有效地消除了安全隐患。

家住平桥镇的李老汉,其儿子李某因盗窃被刑拘后,老人一时想不通,并怀疑是邻居王某某举报的,便经常借故指责王某某,两家因此产生矛盾。社区民警及时来到了老人家中,晓之以理,动之以情,不仅使李老汉的思想疙瘩解开了,还化解了两家的矛盾,又成了好邻居。



送温暖 送平安 送法律 送服务 “全警大走访”爱民实践活动 信阳市公安局主办